

  
金益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
(第十一屆第五次)  
董事會議事錄

一、時 間：民國 115 年 3 月 5 日(四)上午 11：00 時

二、地 點：新竹市西濱路六段 760 號(一樓會議室)

三、出席董事：鑑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：莊清旗、鑑鼎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：莊瑞龍、莊瑞元、莊瑞瑾、彭成彬、彭憲忠、吳南明、莊錦德、王信發、林俊儀、余賢銘，共計 11 人。

列席人員：財務副總許珮如、公司治理主管朱春燕、稽核主管黃歆甯、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羅瑞芝，共計 3 人。

四、主 席：莊清旗



記 錄：朱春燕



五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- (一)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報告
- (二)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
- (三)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
- (四) 稽核業務報告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(一) 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。

(二) 本次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：民國 115 年度會計師委任、公費、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彰濱工業區自有土地廠房新建工程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六：背書保證額度續約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七：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案暨績效評估報告案，謹 提請核議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八：專案申請國泰世華銀行保證額度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九：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：修訂本公司『薪資辦法』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一：修訂「公司章程」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二：修訂本公司『採購及付款循環內部控制程序』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三：修訂本公司『永續發展實務守則』案，謹 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四：召開本公司民國 115 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，敬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，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九、其他應記載事項：無。

十、散 會：同日 11:39 時。